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

修订说明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文件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沟通反馈意见，公司对 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告的《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并重新制定了《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中有 1 人目前不再担任原有职务，已不属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范围，故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从原 102 名变更为 101 名，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650 万份调整为 645 万份。

本次激励计划草案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修订了“二、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之（二）激励对象的范围”，修订后的激励对象的范围具体包括：

- （1）高级管理人员 7 名；
- （2）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骨干员工共 86 名；
- （3）预留 8 名。

2、修订了“三、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总量之（二）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总量”，修订后的内容如下：

本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 645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截止本计划草案公告日本公

司股本总额 19,200 万股的 3.36%。

其中首次授予 598.5 万股，预留授予 46.5 万股。

3、修订了“四、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修订后的激励对象的具体名单及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 项目 姓名 | 职务 | 合计拟授予 限制性股票 (万份) | 合计占本计划拟 授予限制性股票 数量的比例 | 合计占本计划开 始时总股本的比 例 |
|-----------------|----------|-----------------|------------------------|-----------------------------|-------------------------|
| 一、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1 | 史航 | 总经理/董事 | 50 | 7.75% | 0.26% |
| 2 | 韩子森 | 副总经理 | 45 | 6.98% | 0.23% |
| 3 | 朱洪光 | 财务总监/董 事 | 35 | 5.43% | 0.18% |
| 4 | 施政敏 | 副总经理/事 业部总经理 | 30 | 4.65% | 0.16% |
| 5 | 向源芳 | 副总经理/事 业部总经理 | 30 | 4.65% | 0.16% |
| 6 | 王红军 | 副总经理 | 15 | 2.32% | 0.08% |
| 7 | 李学霖 | 副总经理 | 10 | 1.55% | 0.05% |
| 小计 | | 7 人 | 215 | 33.33% | 1.12% |
| 二、骨干员工 | | 86 人 | 383.5 | 59.46% | 2.00% |
| 三、预留员工 | | 8 人 | 46.5 | 7.21% | 0.24% |
| 合计 | | 101 人 | 645 | 100.00% | 3.36% |

4、在“四、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中增加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的职位名称，职责描述和拟授予数量，预留股份的授予安排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职位名称 | 人数 | 职责描述 | 拟授予限制性 股票数量 |
|----|--------------|----|--|----------------|
| 1 | 新产品事业部 经理 | 1 | 主持新产品事业部全面工作，协调公司 相关资源，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前期市场 调研、可研立项、研发与生产总协调、 市场开拓与营销等工作。 | 15 万股 |
| 2 | 海外市场开拓 经理 | 1 | 总体负责公司海外市场的开发和销售， 协调公司相关资源，负责海外市场的 信息搜集、市场开发、渠道建设、产品 销售、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的总协调等 工作。 | 8 万股 |
| 3 | 业务骨干 | 3 | 包括营销、采购、管理等方面的骨干员 工。 | 10.5 万股 |
| 4 | 产品开发、设 | 3 | 包括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工艺设计等 | 13 万股 |

| | | | | |
|----|-----------|---|------------|---------|
| | 计、工艺等技术骨干 | | 方面的技术骨干员工。 | |
| 合计 | | 8 | | 46.5 万股 |

5、修订了“八、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解锁安排之（一）激励对象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之 3、公司达到业绩条件”，修订后的解锁业绩条件如下：

（1）2013年、2014年、2015年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2）以2011年为基准年。首次解锁的业绩条件为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较2011年增长率不低于20%，且2013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42%；第二次解锁的业绩条件（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条件）为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较2011年增长率不低于30%，且2014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64%；第三次解锁的业绩条件（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条件）为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较2011年增长率不低于40%，且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86%。

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公司当年度经审计并公告的财务报告为准。其中，净资产收益率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且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净资产为融资当年及下一年扣除再融资募集资金净额后的净资产值及该等净资产值在上述期间产生的净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实施本计划发生的激励成本应当计入公司相关成本费用，并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6、修订了“九、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之（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修订后的内容如下：

假设以2013年5月1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日公司股票价格为9.66元/股（以2012年12月28日收盘价作为授予日公司股票价格的估计），则单位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为2.76元。按限制性股票全部如期解锁测算，授予的645万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总额约为1778.16万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禁售期内进行

摊销，每年摊销金额如下：

| 单位：万元 | 2013年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各年分摊成本 | 694.24 | 743.79 | 272.19 | 67.94 |

7、增加“十、激励计划的审核、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之（二）授予程序”中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名单并发布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公司监事会审核名单并公告审核意见，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布，预留限制性股票如果授予给高级管理人员，在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中披露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授予的数量。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办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锁定及公告等相关程序；激励对象与公司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并在规定时间内缴足股款，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激励对象未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或未缴足股款的股份视为激励对象自动放弃；激励对象购买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通过赛象科技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购买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特此说明。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二日